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标准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当代东方”）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希格玛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2）2234 号）。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 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希格玛认为：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我们注意到贵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2021 年 12 月，贵公司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当代东方院线管理有限公司与厦门万禧星影院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霍尔果斯当代东方院线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以成交金额 1 元转让持有的运城威丽斯冠宇影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霍尔果斯当代华晖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厦门泰和鑫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 股权和霍尔果斯当代浪讯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63.5821% 股权。上述四家影院公司（以下简称“影院”）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评估值合计数为 -0.61 亿元。根据合同约定，影院应于 2026 年 12 月 1 日前分 20 期归还贵公司对影院的财务资助款 1.65 亿元，厦门万禧星影院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对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保证责任。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发现，贵公司与股权转让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使我们无法对已获取的审计证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进行评价，无法对交易的商业合理性，以及应收财务资助款可收回性进行评价。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贵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二、 公司董事会意见及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程度

公司董事会同意该意见，并对希格玛出具否定意见内控报告涉及的事项高度重视，要求公司采取相关措施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已采取及将要采取的措施如下：与厦门万禧星影院管理有限公司协商要求对方对应收款项提供相应担保；督促其履行还款义务。

三、 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管理层将与厦门万禧星影院管理有限公司协商要求对方对应收款项提供相应担保；督促其履行还款义务。

四、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对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董事会对否定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出具了专项说明，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专项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

2、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积极督促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并持续关缺陷整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当代东方独立董事，经认真审议上述文件后，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我们同意公司在内部控制上存在重大缺陷的认定意见。

2、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要求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各相关整改工作的开展，对公司的相应整改措施将持续关注并督促落实，尽快消除缺陷，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说明。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